

华安证券

关于合肥志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华安证券作为合肥志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其他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截止到本风险提示报告出具之日，志诚教育尚未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若志诚教育未能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可能存在被暂停交易的风险，继而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目前正在积极配合审计机构回复质控审核过程中提出的反馈问题，并同步编写《2019 年年度报告》初稿内容，力争尽快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

三、 对公司的影响

若公司未能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将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停牌，公司及其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采取公

开谴责的纪律处分等监管措施，同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的风险。若公司未能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经履行对志诚教育的持续督导义务，多次联系并实地走访公司，督促志诚教育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告知了公司如未按时披露年报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处罚。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年报若不能按时披露导致的公司被终止挂牌及被处罚的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志诚教育联系人：刘玲华 0551-63850720、13965121923

主办券商联系人：夏李 0551-65161650-8010、13956095731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无

华安证券

2020 年 6 月 23 日